

教育部办公厅

教高厅函〔2021〕39号

教育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 公布首批现代产业学院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有关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推进新工科建设全面深化,加快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根据《教育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指南(试行)〉的通知》(教高厅函〔2020〕16号)等文件要求,在各地各高校申报、专家综合评议的基础上,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按相关工作程序确定了首批现代产业学院名单,现印发给你们(见附件)。请首批学院建设高校认真落实相关文件要求,高质量推进学院建设工作。

一、明确建设定位。坚持育人为本、产业为要、产教融合、创新发展,打造一批融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技术创新、企业服务、学生创业等功能于一体的现代产业学院。探索高校服务国家和区域发展的新路径,紧密对接国家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区域产业布局,提升

贡献度、支撑度和引领力;探索高校组织模式变革的新路径,打破高校内部学科专业壁垒和政策壁垒,以组织创新催生高等教育人才培养的深层次变革;探索应用型人才特色培养的新路径,以技术发展逻辑体系构建培养方案,探索任务式、项目式、探究式等培养模式改革,凝练产教融合多方协同的育人机制,为提高产业竞争力和汇聚发展新动能提供人才支持和智力支撑。

二、把握建设重点。现代产业学院以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为核心,针对关键要素深化改革。加强专业建设,围绕国家和区域产业布局,建设紧密对接产业链的应用型特色专业(群)。加强课程建设,校企合作建设能够及时响应产业发展需求的课程体系。加强教材建设,建设一批体现产业发展前沿的新形态高质量教材和案例库。加强技术创新,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营造智能化的学习环境。加强实践训练,强化“产学研用”体系化设计,建设“浸润式”产学研融合实践平台。建强教师队伍,探索校企人才双向流动机制,建设一支“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

三、加强质量保障。强化高校、地方政府、行业协会、企业机构等多元主体协同,建设科学高效、保障有力的制度体系,统筹各类资源,对现代产业学院建设予以政策支持和资源倾斜,加大对毕业生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力度,推动稳定发展。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建立联合质量监测机制,有关高校要定期向地方教育、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报送学院建设进展报告和在校生学习情况、毕业生去向及后续发展等质量监测信息,持续改进培养方案、培养过程、

培养模式,实现教育链、创新链、产业链的有效衔接和深度融合,培养符合产业高质量发展和创新需求的高素质人才。

附件:首批现代产业学院名单



附件

首批现代产业学院名单

序号	学院名称	所属高校	所在省(区、市)
1	中药制药现代产业学院	天津中医药大学	天津市
2	智能汽车产业学院	河北工业大学	河北省
3	葡萄酒学院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河北省
4	信创产业学院	中北大学	山西省
5	旅游学院	内蒙古师范大学	内蒙古自治区
6	菱镁产业学院	沈阳化工大学	辽宁省
7	中车学院	大连交通大学	辽宁省
8	大数据产业学院	渤海大学	辽宁省
9	亚泰数字建造产业学院	吉林建筑大学	吉林省
10	参茸道地药材现代产业学院	吉林农业大学	吉林省
11	北大荒农产品加工现代产业学院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黑龙江省
12	现代生物医药产业联合学院	华东理工大学	上海市
13	新材料现代产业学院	东华大学	上海市
14	上海微电子产业学院	上海大学	上海市
15	2011 膜产业学院	南京工业大学	江苏省
16	阿里云大数据学院	常州大学	江苏省
17	人工智能与智能制造学院	江苏大学	江苏省
18	人工智能产业学院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江苏省
19	通科微电子学院	南通大学	江苏省
20	新能源学院	盐城工学院	江苏省
21	南瑞电气与自动化学院	南京师范大学	江苏省
22	光伏科技学院	常熟理工学院	江苏省
23	智能制造产业学院	常州工学院	江苏省
24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学院	扬州大学	江苏省
25	数字化制造产业学院	浙江工业大学	浙江省

序号	学院名称	所属高校	所在省(区、市)
26	杭州湾汽车学院	宁波工程学院	浙江省
27	智能制造现代产业学院	合肥工业大学	安徽省
28	机器人现代产业学院	安徽工程大学	安徽省
29	智能制造产业学院	福建工程学院	福建省
30	先进铜产业学院	江西理工大学	江西省
31	智能装备制造产业学院	河南科技大学	河南省
32	芯片产业学院	湖北工业大学	湖北省
33	东风 HUAT 智能汽车产业学院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	湖北省
34	轨道交通现代产业学院	中南大学	湖南省
35	金域检验学院	广州医科大学	广东省
36	腾讯云人工智能学院	深圳大学	广东省
37	智能软件学院	广州大学	广东省
38	粤港机器人学院	东莞理工学院	广东省
39	西门子智能制造学院	东莞理工学院	广东省
40	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学院	广东工业大学	广东省
41	半导体光学工程产业学院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广东省
42	智能车辆(制造)与新能源 汽车产业学院	广西科技大学	广西壮族自治区
43	工业互联网学院	重庆邮电大学	重庆市
44	新能源汽车现代产业学院	重庆理工大学	重庆市
45	中车时代微电子学院	西南交通大学	四川省
46	天然气现代产业学院	西南石油大学	四川省
47	健康医药现代产业学院	贵州医科大学	贵州省
48	人工智能产业学院	昆明理工大学	云南省
49	葡萄酒现代产业学院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陕西省
50	智能制造现代产业学院	新疆大学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此件主动公开)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21 年 12 月 30 日印发

